

证券代码：603026

证券简称：石大胜华

公告编号：临 2017-001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及“三证合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4 日召开了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及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 2016-038 号公告）。

同时，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三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的意见》（国办发【2015】50 号）及《工商总局等六部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三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的意见〉的通知》（工商企注字【2015】121 号）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公司向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办理上述工商变更登记及原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登记手续。

近日，公司完成上述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新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745694238L

名称：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东营市垦利区同兴路 198 号

法定代表人：郭天明

注册资本：贰亿零贰佰陆拾捌万元整

成立日期：2002 年 12 月 31 日

经营期限：2002 年 12 月 31 日至 年 月 日

经营范围：许可证批准范围内的环氧丙烷、二氯丙烷、丙烯、液化石油气、粗苯、甲基叔丁基醚、碳酸二甲酯、碳酸二乙酯、碳酸丙烯酯、溶剂油、碳酸甲

乙酯、二甲苯、混合苯、重油、混合碳五、燃料油、粗丙醇、液态烃、混合芳烃、乙烯料、丙二醇的生产、销售（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石油化工新技术、新材料、新产品（不含国家限制产品）的研制、开发及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月14日